

贵州省自然资源厅

贵州省自然资源厅关于盘州市坪地鑫博运输有限公司盘县羊场乡鑫锋煤矿矿业权价款计算结果公示

经我厅委托，贵州省国土资源勘测规划研究院已完成盘州市坪地鑫博运输有限公司盘县羊场乡鑫锋煤矿矿业权价款计算工作。根据《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做好矿业权价款评估备案取消后相关工作的通知》(黔国土资储函〔2016〕47号)，现将有关内容公示如下：

一、公示时间

2020年10月23日至2020年11月1日。

二、公示内容

《矿业权价款计算书》(附件1)、储量评审备案证明等(附件2)。

三、计算结果

根据贵州省煤炭工业淘汰落后产能加快转型升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对盘州市坪地鑫博运输有限公司兼并重组实施方案的批复》(黔煤转型升级办〔2019〕103号)，该矿山

由盘县羊场乡鑫锋煤矿与普定县坪上乡莆坪煤矿及普定县坪上乡荔上煤矿兼并重组而成。兼并重组后矿区范围含即为原盘县羊场乡鑫锋煤矿范围，普定县莆坪煤矿及普定县荔上煤矿属关闭置换指标，本次矿业权价款处置不予考虑，待企业主体完成全部煤矿工作后，申请资源置换时再行处置。

兼并重组前盘县鑫锋煤矿最近一次价款是 2004 年办理采矿权新立时评估处置的，协议出让款 158.6 万元，未达 0.8 元/吨（办文编号 001-08-20041865），本次应按 0.8 元/吨补齐矿业权价款。根据黔国土资储审字〔2002〕第 116 号，原盘县鑫锋煤矿矿权范围内备案煤炭总资源储量 759 万吨，亦为保有资源储量。矿山矿业权价款 607.2 万元（0.8 元/吨×759 万吨=607.2 万元），扣除原评估的价款 158.6 万元，本次应补 448.6 万元（607.2 万元-158.6 万元=448.6 万元）。

按照《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减轻煤炭企业负担促进煤炭行业平稳发展工作措施的通知》（黔府办发[2015]22 号）的规定，现盘县鑫锋煤矿申请进行矿业权价款处置。根据《关于<盘州市坪地鑫博运输有限公司盘县羊场乡鑫锋煤矿（兼并重组）资源储量核实及勘探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的函》及专家评审意见书（黔自然资储备字〔2020〕167 号），截止 2020 年 3 月 31 日，盘县鑫锋煤矿矿区范围内煤炭总资源

储量 4197 万吨，保有资源储量 4153 万吨；先期开采地段保有资源储量 694 万吨。煤类为焦煤、瘦煤，估算煤层气资源量 1.98 亿立方米。已告知矿业权人，矿业权人申请处置矿业权出让收益时未提供《三合一方案》的，按本次备案的总资源储量处置矿业权价款。

本次矿业权价款处置利用拟动用煤炭总资源储量扣除原已处置过价款备案的煤炭总资源储量后为 3438 万吨（4197 万吨-759 万吨=3438 万吨）。该矿山本次计算矿业权价款为 20628 万元（6 元/吨×3438 万吨=20628 万元）。本次计算矿业权价款与原应补齐 0.8 元/吨价款差价合计 21076.6 万元（20628 万元+448.6 万元=21076.6 万元）。

煤层气资源储量矿业权出让收益本次暂未计算，待国家出台相关煤层气矿业权出让收益基准价之后再行计算。

四、其它

公示期若对计算结果有异议的，请填写《评估报告公示公众意见表》（附件3），并以正式文件报送贵州省自然资源厅政务窗口（地址：贵阳市遵义路原展览馆贵州省电子政务中心），咨询电话：0851—86815013（矿产资源保护监督处，省政府大院5号楼427办公室）。

- 附件： 1.矿业权价款计算书
2.储量评审备案证明
3.评估报告公示公众意见表

